

架空线入地先从内环开始

本市今年要完成100公里架空线入地及合杆整治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今年,上海内环内重点区域、重要道路、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场馆周边等 100 公里道路架空线入地,同步开展合杆整治。昨天记者从“市民政务通-2018 年民生访谈”中了解到,到 2020 年,全市将有约 470 公里道路架空线入地及合杆整治,其中内环内逾六成的架空线入地。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主任黄永平表示,今年,上海以内环内重点区域、重要道路、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场馆周边为重点,完成100公里道路架空线入地,同步开展合杆整治。

据了解,上海地下管线和架空线情况错综复杂,做好架空线入地和合杆工作有比较大的难度。另外施工组织比较难,中心城区很多路包括人行道都比较窄,武康路淮海路上的人行道最多1.5米左右,在这些位置上组织施工难度非常大,而且对市民的出行也会带来一些问题,所以这也是一个难题。

对此黄永平表示：“柿子挑硬的捏，骨头挑硬的啃。最后决定还是先从内环开始。”第一步搞一个三年行动计划，从今年开始到2020年设想能够完成470公里的架空线落地。主要是内环内重要的道路，一些主支干道，然后是内环和外面连接的主要道路。

到 2020 年,完成全市重要区域、内环内主次干道、风貌道路及内外环线射线主干道约470公里道路架空线入地及合杆整治,内环内架空线入地率从29%提高到62%,道路立杆减量50%,实现落线拔杆。

除了架空线入地，地上管道的安全问题也备受关注。黄永平透露，目前本市存在约 70 万户的高龄地上燃气管道，管理部门前期已通过现场踏勘、调查房屋档案等方式，收集全市十余种住宅房型图，提出整体改造方案的基本原则和安全措施，制定了 13 套改造方案图集，初步形成改造方案技术支持。下一步将组织相关专业单位对改造方案进行应用论证，逐步加快推进高龄地上燃气管道的隐患治理。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首次巡回庭审走进科创园区

进一步强化行政与司法衔接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陈颖颖

本报讯 4月17日13时,上海知识产权法院门前,车辆整装待发,法官助理忙碌地将案卷、电脑等搬运至车上,目的地是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14时,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在该中心公开开庭审理一起关于“雪花秀”的商标侵权纠纷上诉案,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工作人员和30余家企业代表一同旁听庭审。记者了解到,这是上海知识产权法院举行的首次巡回庭审。

这起案件的原告是爱茉莉太平洋株式会社(AMOREPACIFIC CORPORATION),是“雪花秀”“Sulwhasoo”商标在中国大陆地区唯一的商标专用权人。原告发现被告上海某化妆品有限公司和某日用化工厂未经原告许可,在其生产销售的化妆品上使用了“雪莲秀”“Sulansoo”标识,上述标识与原告中英文商标构成



昨天下午，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在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公开开庭审理一起关于“雪花秀”的商标侵权纠纷上诉案。通讯员 李未前 摄

近似。原告认为两被告的行为侵犯了原告注册商标专用权，因此诉至法院。一审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两被告的行为构成对涉案注册商标专用权的侵害，应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50 万元及合理费用 4.7 万元。两被告不服，向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提起上诉。那么，“雪莲秀”究竟是否侵犯“雪花秀”的注册商标专用权？法庭进行了事实调查，并让上诉人与被上诉人双

方发表了充分的辩论意见。整个庭审持续了一个多小时,规范有序,节奏紧凑,担任该案审判长的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副院长黎淑兰以丰富的审判经验驾驭着整个庭审活动。

庭审结束后,全国审判业务专家丁文联法官围绕当天审理的案件,向企业代表讲解了商标侵权的判定标准和商标侵权风险的预防,通过“以案释法”,使企业进一步了解商标

保护的价值和路径。宣讲会上,企业代表们就知识产权保护中遇到的困惑纷纷向法官提出问题,丁文联法官一一给予解答。

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是国家知识产权局设在上海浦东一个知识产权综合平台，形成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的链条，集快速审查、快速确权、快速维权、高效运营、公共服务、人才培养等功能于一体。这次巡回庭审，是上海知识产权法院落实 2017 年 11 月与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立合作机制的一次有益尝试，进一步强化行政与司法衔接，形成知识产权综合保护效应，有利于促进中国（浦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全面服务保障中国（上海）自贸试验区和上海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两大国家战略，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从事审判工作 20 余年，知识产权案件的庭审走出法院，也是我第一次尝试。”丁文联法官表示。

冒名顶替案再现,该如何直面“被改变的人生”?

冒名顶替事件 还是不要急着“放人”

冒名顶替上学事件已不是个例，罗彩霞、王娜娜、王红……王娜娜被冒名顶替事件中，13名责任人被处理，3人被移交司法机关；在罗彩霞事件中，其父及多名参与其中的公职人员受到严肃处理。那么，在刑高峰事件中，有谁参与了冒名顶替造假、有没有违反党纪国法，有待深入调查，拿出一个让公众信服的公正处理结果。需要提及的是，刑家人去年找到教育局，之后就“有人找到家里要求私了，而且来头不小”。冒名者还想拿钱开道，给钱了事。对此，要谨防案件涉及的违纪违法行为被私了。

当然，还要防止草草处理了事。14日上午，当地教育局决定成立专门调查组全面核查。当天下午，李敏就提出辞职申请，教育局研究同意辞职。依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解除劳动合同。对此，网友并不买账：“辞职就没事了？”冒名者主动辞职，只是东窗事发后迫于压力的必然选择，这一举动，并不能替代公共调查和正成追责。

事情没有查个水落石出,处理结果尚未作出,冒名者岂能一走了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第25条规定,被调查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违法违纪案件立案调查期间,不得解除聘用合同、出国(境)或者办理退休手续。《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还有相关规定,须提前30日书面通知单位,方可解除聘用合同。所以,对冒名顶替事件尚在调查处理期间,教育部门还是不要急着“放人”为好。

身份遭同班同学冒用20年，冒充者已经成为当地教育局干部……连日来，媒体曝光的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女子荆高峰遭冒名顶替上中专事件，引发广泛关注。继三原县教育局4月14日晚发通报，称顶替学籍者李敏“主动”辞去公职获准后，三原县警方日前做出回应，称将一查到底，涉案人都将被追责；三原县监察委也对此事全面介入调查，工作人员称李敏已被采取留置措施。

对被“冒名者”毁掉的人生应有交代

一次冒名顶替，让两个人的命运错位：“假荆高峰”窃取了别人的学识与文凭，此后获得了人生的敲门砖；真荆高峰却被“冒用身份”扳动了命运倒转的开关，从此被抛入人生的下行线。

时间没法倒流，既往也不可追。但对于受害者荆高峰被“冒名顶替”毁掉的人生，无论是冒用者还是有关方面，都必须有所交代。

值得注意的是，有别于罗彩霞案、王卿卿事件中冒名者都是在异地就业，在此次事件中冒名者李敏自始至终都是在当地就业。如此无所顾忌的做派，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对受害者的公然挑战。

王師師事件曝光后，在輿論倒逼下，有關方面最終給出了詳細披露錄取通知書流入他人之手全過程的調查報告，相關責任人該處理的處理，該被移交司法機關的被移

文。此次若存在伪造国家公文、伪造身份证乃至冒用身份获利等情节,则涉嫌犯罪;民事方面,受害者也可通过诉讼维权对方非法获利,并由法院赔偿。

早在2009年罗彩霞事件曝光后,教育部曾于当年下半年起,在全国范围内清查高校冒名顶替假学生。据报道,在河南某高校,被清退的假学生就达300多人。可见当年漏洞之大、乱象之多。随着教育部多次要求高校认真开展新生入学资格复审,对存疑的考生要与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核实,类似冒名顶替和资格造假事件已逐渐销声匿迹。

但就算是“历史欠账”，现在已实现制度补缺，对这些冒名顶替个案，仍需以对受害者和社会负责的态度，用真相和追责为事件收尾，也要用过往的教训避免未来的重蹈覆辙。

到底是谁导演了这出闹剧？

为何冒名顶替的新闻总能在舆论的风口浪尖,总能在社会上掀起波澜,引起公众热议。除了事件本身有着如谍战电影般精彩的剧情外,最吸引媒体和公众眼球的,恐怕还是事件背后公权力运用的问题。

相信在当地监察要果敢介入后,随着调查的深入,刑高峰冒名顶替事件很快会水落石出。事件“主演”企图通过主动辞职来逃避追责、降低影响,只是掩耳盗铃之举。即使事件从开始到被曝光已经有20年,但凡有违规违纪的问题,党纪国法也决不会缺席,冒名者终究会自食其果,为自己的行为“埋单”。

当我们在为受害者声嘶力竭鸣不平时，或许冒名者也是“受害者”，如果没有“导演”的精心策划和操纵，当初年轻的“主演”也不会冒着身败名裂的风险，也不具备那样的实力去演绎本该属于别人的“精彩”。事到如今却落得主动辞职的困境和被口诛笔伐的下场，真是害人害己害社会。

冒名頂替事件，更重要的是找出萝卜帶出泥，讓事

件的“导演”现出真身，接受惩罚。唯有让“主演”和“导演”的拙劣表演，双双接受党纪国法的拷问和评判，才能让受害者得到慰藉、才能让公众释怀，才能达到惩前毖后以儆效尤的震慑。

当然,“主演”能够瞒天过海20年,除了自身问题和“导演”的谋划外,也暴露出所在地相关部门的监管漏洞。应该清醒地看到,在刑高峰冒名顶替事件进入公众视线前,已有多起冒名顶替事件被媒体曝光,相关违纪违法者也受到了应有的惩处。但是类似事件仍在发生,除了公权力被滥用的问题外,组织人事部门的监管缺失、档案管理制度落实不力、人员身份信息的审核不严,也是少数人能够成功“偷漏”、瞒天过海的重要推手,正是其“助演”角色的成功扮演,才让“主演”拙劣的表演瞒天过海、蒙混过关。

荆高峰冒名顶替事件，不能视作简单的“闹剧”一笑而过，只有失败者没有胜利者的结局，既是对管好用好公权力的警示，也是对公职人员的警醒。

(未完 整理)